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林宸宇
電話：(02)7736-6797
電子信箱：kate-070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醫事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三)字第1140067094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附件1保險內容、附件2保單條款、附件3說明會議程

主旨：有關本部辦理114學年度「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學生團體保險」共同供應契約案(招標案號：LP5-114026)，由「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」得標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灣銀行採購部114年6月23日採購開二字第114000464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契約有效期間自114年8月1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，保險得標金額為每人新臺幣452元(一年期)，未滿一年期之計費標準請參考附件1實習保險內容及附件2保單條款。
- 三、旨揭契約相關資料已公布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政府電子採購網(網址：<http://web.pcc.gov.tw>)。
- 四、有關本案訂購投保方式等事宜，請逕洽本案立約廠商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(聯絡人：李先生，電話：02-2507-5335)。
- 五、另本部訂於114年7月24日(星期四)辦理114學年度「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學生團體保險」共同供應契約說明會，請學校指派相關人員出席(每校至多2人)，相關資訊如下(詳見附件3說明會議程)：
 - (一)時間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4日(星期四)下午2時。
 - (二)地點：集思交通部國際會議中心3樓國際會議廳(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4號)。
 - (三)報名方式：本說明會採網路報名，請自即日起至114年7月

17日（星期四）止，至報名網站（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kGn13>）填寫報名表。

（四）若有報名相關問題請洽明志科技大學校外實習專案辦公室（蕭小姐、林先生，連絡電話：(02)29089899分機2094、2096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臺灣銀行採購部、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明志科技大學校外實習專案辦公室

裝

訂

線